

马山县行政审批局面向社会公开招聘 工作人员简章

为满足马山县行政审批局工作需要，经县人民政府同意，现面向社会公开购买服务，招聘马山县行政审批局工作人员。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招聘原则

坚持公开、公正、公平、择优的原则。

二、招聘岗位及要求

岗位一：综合窗口咨询员（1名）

岗位要求：1、年龄：18-45 周岁；2、大专及以上学历；3、普通话标准，具有较强的沟通能力，有高度的责任心和群众服务意识。

岗位二：综合窗口引导员（1名）

岗位要求：1、年龄 18—45 岁；2、大专及以上学历；3、普通话标准，口头表达能力强，有良好的沟通能力。

岗位三：数据平台管理员（1名）

岗位要求：1. 年龄 18—45 岁；2. 大专及以上学历；3. 应聘人员须熟悉办公软件及计算机操作及应用。

注：以上招聘人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禁止应聘

1. 曾因违法、犯罪受过治安处罚或刑事处罚和免于刑事处罚的；
2. 因违法违纪正在被查处的；
3. 受党纪、政纪处分尚未解除的；
4. 曾被开除公职或学籍的。

三、工资待遇

试用期满经考核同意签订聘用合同聘用人员，聘用期间按《马山县机关事业单位利用财政资金聘用外聘人员管理暂行办法》进行管理，聘用期间月工资待遇为 2750 元/月（含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部分）。

四、报名事项

（一）**报名时间：**2019 年 11 月 12 日—2019 年 11 月 20 日

（二）**报名地点：**马山县行政审批局办公室（马山县威马大道县政务服务中心 4 楼）

（三）**报名方法：**报名人员可将报名登记表直接送至马山县行政审批局办公室，也可将报名登记表发送至马山县行政审批局邮箱：ms6825259@163.com。

（四）**咨询电话：**0771-6825259

五、招聘方式及程序

（一）资格审查

应聘人员报名资格审查由马山县行政审批局按照招聘条件在报名时进行审查，对不符合报名条件者不予报名；资格审查时间为 2019 年 11 月 21 日。

（二）面试

1、**面试程序。**面试工作由马山县行政审批局组织实施，采用考官提问、现场答辩打分的方式进行，面试满分 100 分。应聘者于面试当日持身份证报到后抽签决定面试顺序，并按顺序进行面试（期间不能通报姓名）。面试结束后当场公布面试成绩。

2、**面试时间：**另行通知，经通知后不按时到场参加面试者视为自动放弃面试资格。

（三）考核及体检

1、**考核**。根据面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按招聘岗位数 1: 1 比例确定考核人选。考核工作由马山县行政审批局同县人社部门组织实施。

2、**体检**。考核合格者按 1:1 比例确定为体检人选，体检工作由马山县行政审批局组织实施，体检项目参照马山县事业单位招聘录用人员体检项目进行体检。已确定的考核对象有出现考核不合格，则按面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确定替补人员，如考核和体检不合格，则按岗位最后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确定替补人员。体检费用由应聘者自理，体检时间另行通知。不按时参加体检者，视为自动放弃资格。

(四) 公示及聘用

1、**公示**。经体检合格确定为拟聘人选后向社会进行公示，公示期为 7 天。

2、**聘用**。经公示无异议后，按照有关规定办理聘用手续。聘用人员实行试用期制，试用期为 2 个月。在试用期内被证明不符合聘用条件或不能胜任岗位工作的，不予聘用。试用期满经考核合格者可与聘用单位签订为期 1 年的聘用合同。聘用期满后，聘用单位视工作需要和本人工作表现情况可续聘或解聘；聘用后不服从工作安排的，聘用单位有权按程序取消聘用资格。

六、本简章由马山县行政审批局负责解释。

